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》,该事项公司已于 2025年4月10日公告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,现将公司本次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(即2025年4月9日)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公告如下:

一、前十名股东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1	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	1, 213, 823, 341	24. 33
2	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86, 368, 843	5. 74
	- 长沙先导高芯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	0.74
3	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	256, 633, 542	5. 14
4	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161, 615, 617	3. 24
5	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	138, 467, 713	2. 78
	划	130, 407, 713	2. 10
6	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	114, 547, 537	2. 30
7	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	113, 727, 232	2. 28
8	长沙福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96, 774, 193	1.94
9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79, 015, 911	1.58
10	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-第三期员工持股计 划	76, 017, 479	1. 52

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1	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	1, 213, 823, 341	24. 33
2	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86, 368, 843	5. 74
	一长沙先导高芯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	
3	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	256, 633, 542	5 . 14
4	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161, 615, 617	3. 24
5	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	138, 467, 713	2. 78
	划	150, 407, 715	2.10
6	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	114, 547, 537	2.30
7	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	113, 727, 232	2. 28
8	长沙福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96, 774, 193	1.94
9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79, 015, 911	1. 58
10	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-第三期员工持股计 划	76, 017, 479	1.52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